

古玩鉴宝小说元年开山之作！

司岐◎作品

古玩鉴宝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一起写
17X E .com
协 同 写 书 平 台

司岐◎作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掌眼 / 司岐著. -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09. 1

ISBN 978-7-5057-2513-3

I. 掌… II. 司…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00455 号

书名	掌眼
著者	司岐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延风印装厂
规格	710 × 1000 毫米 16 开本 15.5 印张 247000 字
版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2513-3
定价	28.8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老眼

目录

- 第一章 宋青花 / 1
- 第二章 琉璃厂 / 25
- 第三章 蓝调歌手 / 47
- 第四章 瓷语 / 77
- 第五章 “文革”仓库 / 103
- 第六章 秘密和习惯 / 133
- 第七章 掀摊 / 161
- 第八章 包浆的味道 / 181
- 第九章 柴窑之争 / 207
- 第十章 越南菜馆 / 227

第一章

宋
青
花

林浩觉得好像在哪里见过这个人。

这人看上去跟林浩的年龄相仿，二十多岁。头上戴一顶已经毛了边的麦秸草帽，穿一件地摊上十几元钱就能买到的迷彩上衣，脚下还踩着一双黄胶鞋。这人骑在一辆摩托车上。那是一辆大马力的载重摩托车，车胎和排气管上沾满了泥巴，一看就是刚刚经过了一番长途跋涉还未来得及擦洗。摩托车的后座上绑着两个荆条编织而成的大篓子，里面塞满了各种酒瓶和废旧塑料制品。

这个人的装扮在城乡接合处很常见，多是些收购旧货破烂之人。

林浩却觉得这人有些怪异。那些收购旧货的人多是些上了年纪的人，大都骑着自行车或是蹬着三轮车走街串巷吆喝着收旧货。骑着摩托车收旧货，对他们来说，是件很奢侈的事情。并且很少有年轻人去收酒瓶子和废铜烂铁，收旧货赚钱很少，怕是收十几年的旧货也攒不够娶媳妇的钱，赚钱少倒还是其次，关键是丢面子。还有，这人的衣服和鞋子虽然不值钱，却很干净，迷彩服上面大块大块的斑点几乎快要被洗得褪色了。

这是条二级公路，路上堵着车。林浩开着车出了城朝南行驶了近百公里，下了高速公路，驶上了这条二级公路。这条路通往西边的一个小城市。这里已经很偏僻了，竟然也堵车。朝南的车队和朝北的车队郁闷地趴在路上，隔几分钟挪一挪。

这人骑着摩托车在两条车队中间钻进绕出，停在了林浩的车窗外。摩托车前

面是两辆大货车，两排宽大的车胎死死地夹住了马路分界线。若不是摩托车后面有两个大篓子，这人就能轻巧地从大货车旁穿过。可惜他的摩托车后面现在有两个大篓子，过不去，只能停在林浩的车窗外等着前面的两辆大货车挪动着错开。

林浩隔着车窗望着这个人。

林浩现在敢跟你打赌，赌这个人不是收破烂旧货的。林浩轻易不打赌，若他要跟你打赌时，那就说明他有十足的把握能够赢你。

因为林浩看到这个人还戴着一副太阳镜。这个人探出头去朝前方探视时，太阳镜就从麦秸草帽下露了出来。林浩认得那太阳镜，那是 MORGAN 太阳镜，去年上市的限量运动版，棕黑色的镜架和镜脚上都用钛金镶嵌着一行细小但很清晰的 LOGO。去年曾经有人送给林浩一副这样的眼镜，虽然不是什么顶级奢侈眼镜，但论其价钱还是要比这人骑着的摩托车贵出好多。林浩确定那眼镜不是地摊上的仿冒货，虽然林浩是隔着车窗望到那人的眼镜，但你不用怀疑林浩的眼神，林浩的眼神在圈里是出名的准，谁有拿不准的瓷器都会抱来让林浩掌掌眼，林浩说是真的，那绝对假不了，林浩说是假的，那你趁早砸碎找个没人的犄角旮旯埋掉。大家背地里都管林浩叫林二郎，意思是林浩眉宇之间多了一只像二郎神那样的法眼。

林浩望着车窗外的这个人，寻思着这人到底是干吗的？身上的衣服鞋子加起来也就五六十元钱，却戴着一副价值几千元的进口眼镜。难道他是走私眼镜的不成？戴副眼镜大摇大摆地从海关进来，脱手后返回国外再戴一副眼镜进来？不像，他这副装扮，即便是国外的海关不拦下他拒绝入境，咱国内的海关也得把他拦下来，这样出去实在是有辱国风，况且，这里是内地，走私一副眼镜跑大半个中国，那还不得赔死。那他是干吗的？眼镜发烧友？可也没见过也没听说过有这样发烧的人。

更让林浩惊讶的是，这人皮肤白净，嘴唇薄红，胸脯隆起，几丝长发从草帽里飘出来，萦绕在修长的脖子旁。林浩眨眨眼，确定自己没有看错，车窗外这个收破烂的竟然还是个女孩……

林浩几乎想要摇下车窗或是打开车门直接大声地问问这个人究竟是干吗的，为什么让人这样费心思。若是半年前，林浩一定敢这样直接坦白地问人家，只要是他感兴趣却又不明白的事情，他就一定要搞明白，他不会在乎别人怎么看。他会打

开车门下去跟这人攀谈，谈得来就会跟人家称兄道弟邀请家去喝酒，谈不来就直接告诉这人这样的装扮太另类，不像是地球人。但是现在不会了，他已经不再是半年前的林浩，他变得成熟了许多，心里有这样的冲动，他也会忍着。

他已不再冲动。

至少车窗外的这个打扮怪异的女孩子不能让林浩像以前那样冲动行事。

他把音响的音量旋大，让维塔斯的高音再通透些，然后双手紧紧地握着方向盘，眼睛却依然瞄着车窗外。

这个人依然不时地朝前方探视。偶尔她也会朝车窗望一眼，但却看不透车窗，车窗上贴了反光膜，她只能看到印在车窗上的自己。她不知道车窗里有双眼睛望着她。或许，她早已习惯了这样，习惯了车里的人躲在反光膜后朝外窥望，而拒绝车外的人朝车内望一眼。或许，她根本不在乎反光膜后的眼睛，她只在乎前面的路何时能通畅。

前面的大货车终于移动了，亮出了一条宽宽的缝隙，足够这个人穿行。

林浩和这个人就这样擦肩而过了。一个朝南，一个朝北。

他们还会再见面的，如果他们有缘。

缘分跟机会不一样，机会是唯一的，错过后会让你后悔一生。缘分却是无论多少次擦肩而过后仍然能与之相遇。

林浩和她还会再见面的，如果他们有缘。

现在林浩有事情要办。

※ ※ ※

林浩开着车朝西一直走，到了那个小城市后又朝西南方向驶出了几十公里，进了一个不大不小的老村子。

这个村子看上去什么都老。若是你白天来了，就会看到村子的四条青石板路的周围规规矩矩地分布着明清时期的老房子，老房子都是二层阁楼，青灰色的大砖压着笔直的已经泛出黄褐色的石灰缝儿，一层层的一直压到了阁楼上的雕花木窗上。几乎每户的院门前都蹲着两只石狮子，村子中间用来粉碎粮食的石碾子旁除了石狮子还有一对大石鼓。村子东头的祠堂前还有个石龟驮着一面青石碑。

村子里至少有五六棵巨硕无比的大槐树,这些槐树至少都有五六百岁,树冠郁郁葱葱,树干中间却烂出来个硕大的空洞,能容得下几个孩童捉迷藏。走进这村子,让人宛若穿梭回到了古代,能唤醒你的只有青石板路边的水泥电线杆子和几辆农用三轮车。若不是这些电线杆子和三轮车,你穿一身运动服站在这老房子和老树中间都显得有些不好意思,怎么着也得套件长衫心里才觉着舒坦。

现在已是晚上,村子里静悄悄的,村口站着一个人,身穿西服,脚蹬皮鞋,背着手,嘴里叼着烟卷,不住地踱来踱去,像一幅明清山水画上压了一个会动的玩具唐老鸭似的。

林浩开着车走近了村口,停下,打开车门,那人急忙把烟头啐在路边,慌慌地钻进了车里。

“老板,我接到你的电话就赶来了,我小三这人特守事儿,让我给您跑货您算找对人了。”那人比林浩大了至少十几岁,却自称小三,笑嘻嘻地跟林浩打着招呼。

“老板?谁是你老板?”

“……咳……习惯了,凡是来起货的,我都尊称人家老板……”

“货在哪里?”

“就在村子最北边的那户人家,到了村子中间朝北拐一直走就到了。”

车朝着村子开去。

小三在林浩身边嘀咕道:“老板,咱们这是第一次做买卖,您是有头有脸的人物,又是大城市来的,我也不能给这小地方的人家丢脸不是吗?等会儿您把货瞅好后,我只拿您一半的抽头,您给我百分之五的抽头就行,咱们不图这次,图以后能跟着您混碗饭吃。”

“好说,好说。”林浩侧头看了他一眼,笑道,“对,咱们又不是这一锤子的买卖,以后想在这一片地头摊货,那还得靠你。”

小三连忙点头赔笑。

又说了几句客套话,车子已经开到了村子中间,朝北边拐弯时,小三朝车后窗望了一眼,却没说话。

林浩道:“我不是一个人来的,有同伴,他们在后边跟着呢,车灯熄了,你看不见,老规矩,看完货后我打电话通知他们送钱过来。”

“我哪能不信您呀,您说按规矩办,咱们就按规矩办,我听您的。”

车停在了村子最北边的一户人家，院门和院墙是一排树枝扎起来的栅栏。小三跳下车，站在院门口朝里喊道：“老张，出来开门，老张……”喊了几嗓子也没见里面有人出来开门，小三就冲林浩笑道，“这老张岁数大了，耳朵不好使，听不到，咱们进去吧。”说完，伸手探进栅栏门内，撩开铁丝拧绞成的小门搭，双手提起栅栏门朝里走了几步，露出了一个大门缝。林浩锁好车门，跟着小三进了院子。

院子里面还有两道院门，一道直檐雕花如意门后面是一堵八角屏风墙，屏风后面是一道卷檐金柱垂花门。这是个一进三院的宅子，院子早已破落，如意门内的厢房早已变成了一堆瓦砾，屏风墙斑驳不堪，摇摇欲坠，两道内门也不见了门扇，门楣上精致的木雕花裂开一条条的缝隙，门墩石中间的门槛不见了踪影，只留在门墩石上两条宽宽的缝壑。这院子虽然破落了，但仍然试图向来访的客人讲述它的过去，墙角凌乱堆放的雕刻精美如艺术品般的石雕不过是几块缚马石，院门上绿色的琉璃瓦告诉你这家以前的主人身份显赫，西墙脚一块凹陷下去的地方曾经是池塘，里面曾经有一群锦鲤在池塘中间的假山下来回游动……

堂楼里透出昏暗的灯光，小三嘴里边嚷嚷叫着老张，边伸手推开了屋门。灯光确实很暗，林浩盯着灯泡看了一眼，能看清楚灯泡中间橙黄色的灯丝。

一个老人坐在大砖炕上，见到有人进来，眯着眼睛仔细地望了小三一会儿，才开口说道：“小三子，你怎么来了，是不是来要化肥钱？等秋天收了苞米才能还你的钱，现在我真的没钱。”

小三走近老人，附耳过去大声说道：“老张，我不是来跟你讨饥荒的，我是来给你送钱的。”

“啊，救助金发下来了？昨儿个村会计才说救助金快发下来了，今儿就能领了……”

“什么呀，不是，不是救助金。你不是让我给你卖掉那个祖传的罐子吗，我给你找了个有钱的大老板，人家想要你的罐子。”

“罐子……我寻思过了，罐子是祖传的，我这么大年纪的人了，变卖老祖上传下来的物件儿，不合适，死了也没脸见祖先呀。”老人沉默了一阵后朝小三说道。

小三显得有些尴尬，招呼着林浩坐在屋子中间的老爷桌旁后，走近砖炕坐在老人身边说道：“话不能这样说，老祖上留下来的东西就是留给后代的，你孙子快要上大学了吧，那要好多学费，你又不是不知道。你守着罐子一辈子没人说你，可

你要耽误了你孙子上学……”

“别说了……我给你拿去……”一提到他孙子上大学，老人便急了，颤巍巍地从炕上下来，踢踏着布鞋走到炕对面的墙壁前面。墙壁上嵌着个枣红色的大橱柜，柜子上钉着暗黄色的如意纹铜环，铜环中间本应该是铜锁，现在已变成了一把普通的铸铁锁。老人伸手在兜里摸索了一阵，摸出了一把白铝钥匙，晃晃悠悠地打开了锁，拉开橱柜门，伸手进去一阵摸索。

小三急忙跑过去说道：“你告诉我在哪儿，我给你拿，你别不小心给摔坏喽。”

“没事，我能拿稳，我有力气，昨天还下地锄了半亩草来着。”老者一只手捂着橱柜门，一只手在里面摸索，却不移动脚步，用自己的身子把橱柜露出来的空隙挡了个严严实实。

小三虽然着急，却也无奈，转头冲林浩无奈地笑着摇摇头说：“我家张大伯怕我看到他的宝贝。”

老人的手晃晃悠悠缩了回来，手掌紧紧地握着一个青花罐子的口沿。小三急忙伸过去双手，一手托住青花罐的底端，一手握紧罐口，小心地从老人的手中把罐子接了过来，走到屋子中间，把罐子放在屋中间的老爷桌子上，边招呼着林浩过来看罐子，边又朝老者走去，说道：“盖子呢，上次我看的时候还有盖子来着。”

话音没落，老人又从柜子里掏出个青花盖来递给了小三，然后闭紧橱柜，落了锁，朝林浩和小三走了过去。

林浩提起罐子，凑在微弱的灯光下看着这个青花罐子。

那罐子大约有一尺左右高矮，直口，短颈，罐身长圆，圈足。罐口稍下处绘有一圈二指宽的青色缠枝花，罐身一周通绘青花缠枝莲，罐子近底处也用缠枝花装饰。青花色调淡雅，绘画笔意生动。放在桌上的罐盖呈半圆形，盖子顶端绘有凤穿牡丹的花纹。将罐子掉转过来再看，罐底有青花篆书大清康熙年制六字。

林浩看完罐子，轻轻地把罐子放回了桌子上，问小三道：“你问问他要多少钱。”

小三便转头大声问老人：“你想卖多少钱？”

老人坐在地上的小板凳上，半天不语，显得有些黯然神伤，眼角似乎泛出了老泪，折射着星星点点昏暗的灯光。过了会儿，老人才开口说道：“这罐子是我家祖传的东西，老祖上在朝廷里做尚书，我没本事没出息，给我老祖上丢脸了……”

小三笑道：“话不能这样说，不是每个尚书的后代还能做尚书的。”

老人咬咬牙，说道：“我孙子快要上大学了，我要拿钱给孙子交学费，还得给孙子娶媳妇，盖房子。我没本事挣那么多钱，全指望着老祖上传下来的这个罐子了。”

“人家老板问你要多少钱呢。”小三在一旁说道。

老人又沉默了一下才说道：“三十五万，一分都不能少。”

林浩也沉默了一阵，转身走到屋子门口，冲小三招招手，等小三走近后，小声跟小三说道：“你问问他能不能再便宜一些，我是爽快人，不愿意跟老人磨来磨去地谈价钱。”

小三答应了一声，返回老人身边一番劝说后，过来跟林浩说：“他说，低于三十块就是要了他的老命都不卖。”

三十块是行话，一块钱就代表一万，通常在买卖上万的物件儿时会用块来代替万。这是防止交易时隔墙有耳，听到数额巨大后惹出不必要的麻烦。

林浩听到三十块，笑着点了点头，冲小三说：“行，三十块就三十块吧，看老人也怪可怜的。”说完，林浩走到桌前提了提青花罐，朝老人说道，“老人家，那咱们就说好了，三十块钱成交，谁也不准反悔！”

老人无奈地点了点头，口里喃喃道：“拿去吧，拿去吧……”

林浩伸手在裤兜里掏出钱夹，从里面抽出一张五十元的钞票在小三和老人的眼前晃了晃，然后放在桌子上，说：“这是五十块，你俩找给我二十块。”

小三惊呆了，张着大嘴结结巴巴地说道：“您是在开玩笑吗？”

“不是开玩笑，我问过老人家了，三十块钱成交，谁也不准反悔。”

“可……可那是行话呀，您该不会不知道吧，三十块就是三十万。”小三大声说道。

林浩笑眯眯地望着小三，慢慢地说道：“一个农村老汉，他怎么会知道古玩行当的行话？我说三十块钱成交，他分明应该着急才是嘛。呵呵，你们应该赶快找给我二十块钱，我还要赶路。”

小三脸色异常难看，气急败坏地说道：“朋友，你大老远地来这里，是拿我们来开心的是不是？”

林浩仍然在微笑，看着那老人微笑。那老人似乎被林浩看得有些不自在，大声朝林浩嚷嚷：“你想怎样？”

林浩笑道：“我想给你三十块，因为你的演技真的很不错，比摩根·弗里曼还要

专业,我都看到了你眼角的泪花,这三十块钱我当作是买了一张电影票。”

老者不说话了,小三也不说话了,两人相互对视一眼后,小三转身奔到门口大喊了一声,随即便听到院子里一阵急促凌乱的脚步声跑了过来,五条大汉鱼贯而入,站在屋子里,围住了林浩。大汉们手里都拎着各式各样的家伙,

一个看上去像是领头的大汉上上下下打量了林浩几眼后,扬了扬手里将近二尺多长的活口铁扳手,说道:“这位朋友,事情既然如此,你也是明白人,今儿……”

话音没落,门外又传来一阵脚步声。

一个中年男子领着十几个手持砍刀的人跑了进来,把刀架在了小三、老汉和那五条大汉的脖子上。

中年男子凑到林浩身前,笑呵呵地说:“真是麻烦你了,还让你担惊受怕。”

“没事儿,举手之劳,那这里就交给你了,我还有点事儿要去办。”

林浩指了指桌上的五十元钞票,对吓得脸色发白的小三和老汉说:“找我二十块,我不是开玩笑。”

小三脸色煞白,伸手在兜里掏摸了一阵,摸出几张有零有整的钞票,绕着屋子中间走近桌子,把钱放在了桌子上。

林浩微笑着走过去抽出两张十元,朝小三晃了晃说:“你看好了,我只拿了你二十。”说完,把钞票揣回了兜里,手握罐子口沿提了起来朝屋外走去,却没拿罐盖。快出屋门时,林浩手中的罐子朝后抛出,贴着昏黄的灯泡划出了条弧线,落在了桌子上,恰好砸中摆在桌上的罐盖,哗啦啦的响声过后,罐子罐盖变成了一堆碎瓷片。

“再见,什么时候有新戏上映记得通知我一声。”林浩在院子里留下一句话后,走出了这一进三院的老宅子,开着车离开了村子。

※

※

※

古玩这一行,能让你一夜之间富甲京城,也能让你一夜之间变成个负债累累的穷光蛋。

林浩帮朋友盯上这帮专门贩卖假古玩的人已经有半个月了。这帮人花不到一千元钱买个新仿瓷器,用糯米水煮泡几天,用破棉絮蘸药水擦拭几天,再花几百元

到农村租一院老宅子，一帮人到城市里四处散风拉买家，骗局就这样上演了。老宅子是真的，昏暗的灯光是真的，那老人眼角的泪花说不准也是真的。可惜这瓷器是假的。那青花瓷罐林浩一眼就能看出那是假的，这样的罐子在假货里面也是下等货色，根本不需要拿在手中仔细地观看。

可惜还是有人上当，上当的人还不少。若要把这瓷罐子摆在琉璃厂，上当受骗的人当中，绝大多数人的眼力能够分辨出这瓷器的真伪，可这瓷罐子挪了挪地方，大家就被蒙住了。

原因还是一个贪字。

这瓷罐若是真的，价值几百万。若不是奔着这几百万的价值，上当的人也不会被骗三十万。

刚才领着十几个拎砍刀的人的中年男子就被这帮人骗了二十多万，心里实在是憋屈，却又找不到这帮骗子的踪迹，这才托林浩帮着寻找这些骗子。

可谁又不贪呢？就连林浩也曾经贪过。

林浩开着车出了村子，原路返回，他还要赶着去见几位朋友，刚才开车来这个村子时曾经经过了这几位朋友那里，却没停下。林浩已掐好了时间，抄了这帮卖假货的老窝后再返回朋友那里，正好十二点左右，办完事儿返回城里时正好天亮。

林浩开车不疾不缓地行驶在路上，脑子里回忆起半年前的一段离奇经历。

林浩的师傅叫何其庸，林浩打小就跟着师傅学瓷器鉴定。大学毕业后，何其庸正式收林浩为徒。拜师那天来了很多人，全是古玩收藏界有名的人物，当然，这些人不是冲着林浩来的，而是冲着林浩的师傅何其庸的面子来的。何其庸并不想大张声势惊动其他人，除了几个最要好的朋友，没有再请其他人。

可这些人都慕名而来了。这些人人都知道，何其庸的古董从来不抬价，从来不卖假货，从他的手里买到一件古玩，那就等着升值吧。交上何其庸这样的朋友，就等于交了一位活财神爷。当然，这些人当中也有真正痴迷于收藏的人士，并不想倒腾古董赚钱，只想收藏自己梦寐以求的珍品。

这些人都早早地等在何其庸的私人会所门前，何其庸也不能将人拒于门外，只能让大家进来喝酒。原本只备了一桌酒席，这些人来了后，何其庸派人到旁边的酒店定了二十桌酒席，连菜肴酒水带桌椅板凳全都搬了进来，屋子里院子里坐满了人。何其庸端着酒杯一桌挨着一桌地赔礼说些太挤了招待不周的话，每桌他

都要喝上一小杯酒，二十桌下来后，何其庸已是面如桃花，醉眼微惺。

何其庸站在门口中间，朝屋里的人和院子里的人大声说，今天不但要收林浩这孩子为徒，还要把自己的生意交给林浩来打理，日后还请大家替我多多教导小徒。

林浩以为师傅喝醉了，在说醉话。可谁曾想拜师后的第二天，师傅便让他管理私人会所的一切事务，包括买进卖出古玩的生意。林浩急忙推说做不来，何其庸笑笑说，有不懂的地方可以问，问我，问乌战名，也可以问我的那帮老朋友，大家都会给你出主意。

乌战名四十多岁，林浩没拜师前就一直帮着何其庸打理私人会所的生意。他也在旁边附和着何其庸劝说林浩接手生意，并说会竭力帮忙。

林浩还要推脱，何其庸就生气了。

林浩硬着头皮答应了下来。

林浩天资聪慧，又肯求学钻研，再加上有乌战名的帮助，一年下来，这古玩生意做得倒也有声有色，丝毫没出什么纰漏。

一天，林浩和聚宝阁的刘云飞去了趟郊外，刘云飞想入手一个龙泉窑梅子青釉的三足炉，可却看那炉上的出筋有点儿不对，本想让那三足炉的主人抱过来让林浩看一眼，可那人不肯带着三足炉出来走动，无奈，刘云飞只好硬着头皮请林浩和自己走一趟。林浩二话没说，跟着刘云飞去了郊外。二人回来时已是夜幕降临，刘云飞坚持要请林浩吃晚饭，林浩推脱不过，便和刘云飞找了家饭店坐了进去。席间，刘云飞先是不住地夸赞佩服林浩的眼力，后又掏出一沓钱来放在林浩面前，说是多亏了林浩掌眼他才能入手这个三足炉，一点茶水费不成敬意。原来这行内有规矩，平日里大家闲聚时若拿出个物件来让人掌眼，那是交情，没话说。若是你入货的时候吃不准，请人来掌眼，事后就必须跟人家有所交代，交情薄的就给人家点钱财，那叫茶水费。交情厚的就给人家个小物件，那叫闲时玩。刘云飞本想着回头给林浩块古玉把玩，又一想自己跟林浩的交情不是太近，林浩虽然帮自己出城去鉴定，那是人家热情，行里好多人求林浩掌眼，林浩都满口答应，绝不推脱。考虑了半天，刘云飞还是抽出一沓钱来给林浩。可林浩怎么也不肯收，说这点小事不过举手之劳何须言谢，林浩坚持着不肯收，刘云飞也没办法，心里盘算着过两天给林浩一块古玉作为酬谢，他若再推脱不要就有点瞧不起自己的意思了。刘云飞打定了

主意，连称林浩仗义，不住地斟酒敬酒。饭还没吃，刘云飞倒喝醉了。林浩结了账，扶着刘云飞出了饭店，开车把他送回了家后，自己打车返回。

林浩白天晚上都住在何其庸的私人会所里，会所名叫斗彩斋。林浩打车回来时，已是午夜时分。林浩下了车朝会所门口走去，走了几步便停住了脚步。

林浩看到斗彩斋朱红大门的暗处闪出一个人影来，那人影走到了门前的台阶上，停住了脚步，面朝着林浩，不说话，就那样静静地看着林浩。

林浩觉得不对劲。

果然，林浩朝左右查看了两眼，看到了左右两侧各走来一人，停在自己不远处，三个人，像个三角形把林浩包围在了中间。

林浩没动。站在门口台阶上的那人也没动。

左右两边的两个人的脚动了，朝林浩走了过来，几步便走到了林浩身边，停下，盘起双臂冷冷地看着林浩。

林浩打量了二人一眼，其中一个身材高大健壮的黑人，咧着嘴露着白乎乎的牙。另一人身材消瘦短小，还有着标准的东南亚一带肤色。

台阶上的那人慢慢地走了下来，一步一步走近林浩，伸手指着林浩的额头。

那人的手里握着一柄手枪。黑黢黢的枪口，对着林浩的双眉之间。

他看着林浩，看了许久，像是在等林浩求饶。可惜林浩没有求饶，不但没有求饶，反而也看着他，直直地注视着他的双眼。

看上去林浩很镇定，其实他的心偷偷地狂跳不止。

最终，还是那人先开口了，他笑了笑说道：“我的老板让我给你带件东西过来。”

说完，他慢慢把枪收了回去，放进怀里，又从怀里抽出了一把匕首，手握着匕首刃，匕首柄朝着林浩递了过去。

林浩抬手将匕首接了过来。那人说完，从林浩身边走过，肩膀似乎还无意地擦了林浩的肩膀一下。

三人离去了。

林浩不知道这三人的什么来头，不知道他们想要做什么。回到了屋子，打开灯，仔细地看这把匕首。

准确地说，这不是匕首，这是一柄戈，一尺左右长，戈身前部（即戈援，林浩年

少时习惯统称戈援戈内为戈身,长大后竟难以改口)为玉质,呈半透明的琥珀棕黄色,脊上下有刃,并且极其锋利,戈锋也是锐利异常,戈身上刻有两个字“大蛟”。戈后半部为青铜制,上刻饰一个张口露獠牙的兽面纹,尾部呈鱼尾状,上饰有云雷纹。

戈身上绑着一个牛皮信封。拆开信封,里面有一封信和一张支票,一张拍卖会的邀请函。信笺只有寥寥几行字,大意是说,拿着邀请函和支票,照着地址去伦敦的那家拍卖公司拍下第37号拍品,这把戈算是见面礼,略表敬意。

支票上填着三百万美元,那时候美元的汇率还是八元左右,折合人民币两千多万元。

那这把戈值多少钱?单纯论价钱,这把戈绝对上不了六十万,但是这把戈对于林浩来说,却值六百万、六千万,甚至更多。林浩虽然精于鉴定瓷器,但他却喜欢收藏青铜兵器,特别是做工精美古朴庄重的商周时期的青铜兵刃。这把戈就是典型的商朝时期的兵刃。这把戈不是用来上阵挥砍杀敌的兵刃,而是礼仪兵刃,是用来祭祀用的。所以戈的前身为玉质,镶嵌进了青铜戈内。

林浩的保险柜里已经有两把这样的戈,戈前端均与这把相同,唯独尾端和铭文不一样,一把戈身铭刻“长尾”,玉质为幽暗碧绿色,戈尾端呈虎头状。另一把戈身铭刻“飞钩”,玉质为青色,戈尾端呈鹰嘴状。这两柄戈是林浩的父母留下来的。林浩五岁时,父母出了车祸撒手人寰,留下了林浩和比他小一岁的妹妹,孤苦伶仃,没有亲人。林浩和妹妹被送进了孤儿院,有人把妹妹领养走一个月后,父亲生前的好友何其庸找到了孤儿院,领走了林浩。何其庸又托关系从孤儿院里得到领养走林浩妹妹那人的地址,一路奔波赶去时,那人却不见了踪迹。林浩跟着何其庸四处托人寻找妹妹,却始终没有妹妹的消息。父母在梦里微笑,妹妹在梦里哭泣,林浩被噩梦惊醒,拿出两柄戈抱在怀里,只有抱着这两柄戈林浩才能入眠,才能看到妹妹在梦中和自己嬉戏玩耍。

长大后,林浩得知这样的戈一共有五柄,戈身铭文却无记载。林浩想找到妹妹,想收齐这五把戈。

林浩拿出另外两把跟这把戈一起摆放在桌子上,打开台灯,看着朦胧透明的戈身,抚摸着戈身上纵横交错的沁丝,抚摸着戈柄上栩栩如生的兽面纹饰,青绿透蓝的坚硬铜锈,热血沸腾,许久不语。